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二二年八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代继陈、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万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廷成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次半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相关风险因素请投资者参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2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 3、其他有关资料。
- 4、上述备查文件备置点：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	指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盛达集团	指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赵满堂
西部资产、一致行动人	指	甘肃西部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厚丰	指	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
皇台商贸	指	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皇台	股票代码	000995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皇台酒业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皇台酒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ANSU HUANGTAI WINE-MARKETING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代继陈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段文新	
联系地址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西关街新建路 55 号	
电话	0931-4917086; 0935-6139865	
传真	0935-6139865	
电子信箱	htjy000995@126.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0,598,189.80	25,249,370.93	17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73,091.00	-12,073,866.68	12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79,748.11	-12,913,861.81	12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89,576.29	-13,790,263.51	122.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7	1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7	1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3%	-9.40%	11.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87,170,087.86	473,108,649.41	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7,572,419.60	123,060,184.60	3.67%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61.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580.92	
合计	93,342.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白酒是中国传统蒸馏酒，工艺独特，历史悠久，享誉中外。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白酒行业属于“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C15）。

从白酒行业产业链上下游来看，白酒行业上游包括生产白酒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高粱、大米、小麦等谷物的生产，此外，存放白酒成品的玻璃或陶瓷容器以及纸盒纸箱等纸制品也属于产业链上游；白酒行业中游主要是指白酒生产企业，目前来看，我国白酒大致可分为浓香型、酱香型、清香型以及其他香型等多个品种；白酒行业下游则是白酒的消费市场，我国白酒主要以直销或经销的形式通过各种渠道销售至大众消费者手中。

（二）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市场竞争格局方面，浓香型白酒生产周期短、产量大、品牌多，风格特点在白酒消费者中有较高接受度，因而占据了最大的市场规模，占比超过 50%，保持市场主导地位；酱香、清香及其他香型白酒具有各自的消费群体和市场。

从需求端来看，随着我国居民收入水平的持续提升，酒类消费的主导力量逐步从政务消费向商务消费、大众消费转型；同时，由于白酒消费的社会属性，“少喝酒，喝好酒”的消费理念深入人心，白酒行业产量总体上呈现下降趋势，但消费者对于健康的高端、次高端白酒的需求仍然保持旺盛。

从产业结构来看，近几年以茅台、五粮液为代表的全国性知名酒企业业绩的快速增长都在一定程度上显示出中国白酒市场日益明晰的集中化趋势。全国性知名酒企与区域知名酒企更借助高端产品在白酒市场越发强势的地位，不断在各省“攻城略地”，挤占区域酒企的生存空间。随着白酒规模以上企业的数量进一步下降，生产的准入门槛必然会随之提升，这将对白酒行业生产技术、质量安全、标准化体系、诚信体系、溯源体系等各方面提出更高、更严格的标准要求，有力推动白酒行业落后产能淘汰机制，促进白酒行业的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

（三）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白酒酿造与销售、葡萄酒酿造与销售、酿酒葡萄种植。

公司白酒产业拥有“皇台”和“凉州皇台”两大品牌，目前拥有“窖底原浆”、“皇台经典”、“皇台六鼎”、“皇台宾”等系列产品。已形成“皇台经典”系列为高端，“窖底原浆”系列为主线，“皇台六鼎”系列、“皇台宾”系列为辅线，“皇台禧酒”、“醉凉州”、“龙马本色”、“老皇台”、“禧酒”、“皇台小酒”为补充的产品构架，产品价格已覆盖高、中、低端消费群。

公司“凉州”品牌葡萄酒产业拥有“凉州生态手选”和“凉州生态臻选”两大系列。凉州生态手选系列产品包括“凉州生态手选梅特林”、“凉州生态手选黑比诺”、“凉州生态手选梅尔诺”、“凉州生态手选贵人香”；凉州生态臻选系列产品包括“凉州生态臻选梅特林”、“凉州生态臻选黑比诺”、“凉州生态臻选梅尔诺”、“凉州生态臻选赤霞珠”。辅助性产品包括“凉州生态梅特林 2018 木箱”、“凉州生态黑比诺 2018 木箱”等产品。已形成“凉州生态手选”系列为主线，“凉州生态臻选”系列为辅线，“凉州生态 2018”为补充的产品构架，产品价格已覆盖高、中、低端消费群。

另外，公司拥有 5000 亩位于河西走廊东部地区的种植基地，是中国最佳的优质酿酒葡萄和葡萄生态区之一，遵从“种中国最好的葡萄、酿西部凉州风韵”的发展目标，自种自酿，酒体品质达到国际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从事白酒、葡萄酒的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公司主要产品情况如下图所示：

1. 白酒产品：

产品系列	产品展示			
皇台经典系列	<p>皇台经典 1985</p> 		<p>皇台经典 1995</p> 	
窖底原浆系列	<p>窖底原浆 18</p> 	<p>窖底原浆 16</p> 	<p>窖底原浆 12</p> 	
皇台六鼎系列	<p>金六鼎</p> 	<p>银六鼎</p> 	<p>红六鼎</p> 	<p>普六鼎</p> 
皇台宾系列	<p>国宾</p> 		<p>迎宾</p> 	
其他系列	<p>禧酒</p> 	<p>醉凉州</p> 	<p>老皇台</p> 	<p>龙马本色</p> 

2. 葡萄酒产品:

产品系列	产品展示			
凉州生态手选系列	凉州生态手选梅特林 	凉州生态手选黑比诺 	凉州生态手选梅尔诺 	凉州生态手选贵人香 
凉州生态臻选系列	凉州生态臻选梅特林 	凉州生态臻选黑比诺 	凉州生态臻选梅尔诺 	凉州生态臻选赤霞珠 
其他系列	凉州 2018 梅特林 		凉州 2018 黑比诺 	火红沙漠 

(四) 公司市场地位

白酒行业属于完全竞争性行业，行业的市场化程度高、市场竞争激烈，行业调整不断深化。从全国市场来看，企业竞争优势来源于自身品牌的影响力、产品质量、产品风格以及营销运作模式。在单一区域市场，企业的竞争优势则取决于企业在该区域的品牌影响力、区域消费者的认同度和综合营销能力。

1994 年，凉州皇台酒与国酒茅台同登第二届巴拿马国际金奖台，荣获“南有茅台，北有皇台”盛誉，公司先后被列入国家大型一档工业生产企业、中国白酒工业 100 强企业，荣获全国轻工业优秀企业、全国质量诚信优秀企业、甘肃省大型骨干企业、甘肃省产品质量用户满意企业、甘肃省优秀企业、省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省级放心酒工程示范企业及示范店等称号。

公司将“皇台”品牌白酒双线定位为“区域性白酒强牌”、“中国白酒文化名牌”，实行“区域突破，引领甘肃，辐射西北”的区域性品牌市场战略。同时将“凉州”品牌葡萄酒定位为全国性的“中国红酒强势品牌”，努力打造中国最好的葡萄园，酿造具有西部风韵特质的葡萄酒。“凉州葡萄酒”的销售将以江浙为中心，向福建、广州、深圳、北京等一线城市辐射、渗透，进而实现本土葡萄酒市场的繁荣兴盛。

2019 年以来，公司主要产品在国内外行业大赛上屡获殊荣：

白酒领域：2019 年 9 月 19 日，在第 20 届比利时布鲁塞尔国际烈性酒大奖赛上，“窖底原浆 12”荣获金奖，“窖底原浆 18”荣获银奖；2020 年 6 月 16 日，在第十五届中国国际酒业博览会上，“窖底原浆 18”荣获中国酒行业酒类新品最高奖项——“青酌奖”；2020 年 11 月 9 日，在第 21 届比利时布鲁塞尔国际烈性酒大奖赛上，“金六鼎”、“银六鼎”双双荣获银奖；2021 年 4 月 9 日，在第十六届中国国际酒业博览会上，“金六鼎”荣获 2020 年度中国酒行业酒类新品最高奖项——“青酌奖”，这是公司新品连续两届获得该项大奖；2021 年 5 月 15 日，在 2021 第二届甘肃品牌论坛上，“窖底原浆 18”荣获 2021 年甘肃好品牌“最具影响力产品品牌”荣誉称号；2021 年 7 月 20 日，在“西北五省（区）第九届酒类质量品评交流会”上，“窖底原浆 18”和“金六鼎”分别荣获优质产品奖和优秀产品奖；2021 年 7 月 23 日，“金六鼎”荣获 2021 中国白酒挑战赛金奖，“金六鼎”数次荣获大奖，成为甘肃省内白酒引领市场的标榜产品之一；2021 年 10 月 21 日-23 日，在 2021 国际酒类（中国）大奖赛上，“窖底原浆 16”荣获 2021 国际酒类大奖赛银奖。

2022 年 7 月，在第十七届中国国际酒业博览会配套活动——2021 年度“青酌奖”酒类新品评选颁奖盛典上，皇台酒业 42 度皇台·迎宾酒凭借精美的包装、优异的品质，从 191 个参评产品中脱颖而出，荣获 2021 年度中国白酒类新品最高荣誉“青酌奖”，这是皇台酒连续三届第三次荣获此殊荣；同月，在 2022 比利时布鲁塞尔国际烈性酒大奖赛上，皇台宾系列再次荣获 1 金 3 银的骄人成绩。

葡萄酒领域：2020 年 7 月 20 日，在第十一届（2020）亚洲葡萄酒质量大赛上，公司生产的“凉州生态手选黑比诺干红”荣获金奖，“凉州生态手选梅尔诺干红”和“凉州生态手选赤霞珠干红”均荣获银奖；2020 年 12 月 6 日，在 2020 国际领袖产区葡萄酒/烈酒质量大赛（ILA）上，“凉州生态手选赤霞珠干红”荣获金奖，“凉州生态手选黑比诺干红”和“凉州生态手选梅尔诺干红”均荣获银奖；2021 年 5 月 19 日，在国际知名葡萄酒大赛 IWSC 国际葡萄酒及烈酒大奖赛上，“凉州生态手选贵人香干白”、“凉州生态手选赤霞珠干红”、“凉州生态手选梅尔诺干红”、“凉州生态手选黑比诺干红”均荣获铜奖；2021 年 7 月 1 日，在第 28 届比利时布鲁塞尔国际葡萄酒大奖赛上，“凉州生态手选黑比诺干红”荣获银奖；2021 年 9 月 17 日，在第十二届亚洲葡萄酒质量大赛上，“凉州生态手选赤霞珠干红”、“凉州生态手选梅特林干红”和“凉州生态手选黑比诺干红”荣获三枚银奖。

（五）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主要来源于白酒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白酒行业受经济发展、政策调控、库存产量等多种因素共同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科学、紧密安排产销节奏，以销售为核心，强品质提业绩；营销环节全力做市场，积极布局省内外空白区域市场，加强市场分级管理和经销商客户按期回款；生产环节全面配合，以销定产，及时保障市场供应，同时合理控制期间费用，促使公司经营业绩同比大幅增长。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受持续反复的新冠肺炎疫情和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等因素影响，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和预期转弱三重压力，疫情的反复带来了消费场景缺失对白酒行业造成一定冲击，行业的集中化、品牌化、高端化趋势继续凸显。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精细管理增效益，精准营销拓市场”的发展思路，沉着应对疫情反复的不利影响，稳步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实现经营业绩持续良性增长。2022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59.82 万元，同比增长 179.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31 万元，同比增长 124.62%，经营业绩同比大幅增长并扭亏为盈。

1、坚守酿造匠心，保证产品品质

公司坚持品质至上和消费者至上理念，坚持抓好质量安全生命线，严格执行生产工艺，不遗余力推进产品品质提升。目前公司有国家级白酒评委 2 名，国家级葡萄酒评委 2 名，能够对公司产品质量提供人才支撑和保障。公司坚持从产品原料、包装材料到成品酒均实行严格的检验程序，尤其是对生产原料严格甄选，确保品质。公司白酒，采用西北特色单窖循环法生产工艺，使用祁连山冰川水，严选北方优质红高粱，甄选东北优质珍珠米，使用小窖分型发酵，使酒体完美融合单粮醇香与五粮芬芳之精华，窖香浓郁、甘美柔和，香味谐调、绵甜净爽。皇台窖底原浆系列酒，全部采用下层酒醅，经过超长发酵，历经缓火细蒸，创新发掘了新一代皇台高品质陇酒的典范。公司葡萄酒，生产原料全部来源于自有 5000 亩绿色无公害种植基地，遵循手选分级采摘，分级压榨生产工艺，严选法国贮藏橡木桶，意大利灌装生产线，结合国内外先进生产管理技术和工艺，匠心打造中国河西走廊产区“凉州”风韵名优高端葡萄酒品牌。

2022 年 7 月，在第十七届中国国际酒业博览会配套活动——2021 年度“青酌奖”酒类新品评选颁奖盛典上，皇台酒业 42 度皇台·迎宾酒凭借精美的包装、优异的品质，从 191 个参评产品中脱颖而出，荣获 2021 年度中国白酒类新品最高荣誉“青酌奖”，这是皇台酒连续三届第三次荣获此殊荣；同月，在 2022 比利时布鲁塞尔国际烈性酒大奖赛上，皇台宾系列再次荣获 1 金 3 银的骄人成绩。自公司 2019 年推出新品后，公司的白酒和葡萄酒产品已荣获多项国内外行业大奖，产品品质得到市场认可。

2、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开拓市场新需求

公司始终坚持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明确产品定位，持续对公司的产品体系进行梳理和完善。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技术中心对省内的主要产品进行分析研究，开展具有针对性的新产品研发工作，并根据不同层次消费群体的试饮反馈，不断地对新产品进行完善。目前公司核心产品体系较为完善，产品结构和价格体系较为丰富，公司将持续做好产品研发和布局，不断开拓市场新需求。

3、夯实市场基础，加快品牌建设步伐

销售渠道建设方面，公司在北京、成都、贵州分别成立销售子公司，战略上紧跟白酒行业发展新趋势，扩大线上、线下招商经营范围，布局全国酒类核心一线市场。在甘肃省内，在进一步推动武威根据地市场建设的基础上，继续开拓和深耕省内核心地县级市场，并逐步向省外市场渗透，着力打造西北战略核心市场。随着东部沿海市场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也将积极筹划将经营区域逐步向全国一线城市拓展。品牌建设方面，公司突出重点，多措并举，进行了全方位、立体化、多层次的宣传推广活动。在省内重点城市核心商业地段精准投放各类宣传广告，在重点区域开展了一系列大型品牌路演宣传活动，打造皇台品牌旗舰店和直营店，持续开展“万人回厂游体验活动”，邀请核心客户、核心消费者近距离了解公司酿酒生产全过程，同时以新媒体为手段，优化视频号、抖音运作，增加皇台酒曝光度与知名度。通过上述一系列品牌宣传活动，强化消费者对皇台酒的品牌认知，不断提升公司市场影响力。

4、推进生产设施改造升级，强化营销团队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方面加大资金投入，重点提升了自动化生产工艺水平，对车间基础设施进行了改造升级。同时，积极配置人力资源，吸纳优秀管理人员和业务人员，重点补强营销人员队伍，制定科学合理的目标绩效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营销工作良性健康发展。

品牌运营情况

公司白酒产品分为皇台经典系列、窖底原浆系列、皇台六鼎系列、皇台宾系列和其他系列。根据产品定位、出厂价格的不同，公司白酒产品可以分为高端、中高端、中低端和低端四档，其中：出厂价 >200 元/500ml 的为高端产品，主要代表有皇台经典 1985、皇台经典 1995、窖底原浆 18、窖底原浆 16 等； 200 元/500ml \geq 出厂价 >120 元/500ml 的为中高端产品，主要代表有窖底原浆 12、金六鼎等； 120 元/500ml \geq 出厂价 >50 元/500ml 的为中低端产品，主要代表有迎宾、国宾、银六鼎、红六鼎、普六鼎等；出厂价 <50 元/500ml 的为低端产品，主要代表有禧酒、醉凉州、龙马本色、老皇台、皇台小酒等。

主要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主要有经销和直销（含团购）模式。

经销模式下，销售公司下属各区域网点在相关销售区域择优选择经销商（选择标准包括经销商的资金实力、仓储条件、配送能力、市场信誉度、渠道开发能力、产品推广能力及双方经营理念、战略目标的契合度等要素），并与其达成经销协议，由其在一定区域内负责公司产品的推广、仓储、配送、销售，并向终端门店提供配套服务，配合公司落实相关营销政策。

直销模式下，公司通过电商自营店铺、自有专卖店、直播等渠道将商品直接销售给下游客户，其中，公司在天猫、京东等第三方电商平台上开设自营店铺以及通过抖音等直播方式，直接向终端消费者销售商品；通过开设自有专卖店，向消费者销售产品。

经销模式

适用 不适用

1、按不同类型披露主营业务构成

划分类别	营业收入（元）	营业收入同比 增减（%）	营业成本（元）	营业成本同比 增减（%）	毛利率（%）	毛利率同比 增减（%）
按销售模式						
直销（含团购）	23,265,879.51	66.10%	7,963,813.56	96.04%	65.77%	-7.37%
经销	46,105,552.08	333.04%	15,491,003.24	185.68%	66.40%	35.32%
其他	1,226,758.21	106.22%	454,740.25	-32.08%	62.93%	-601.45%
小计	70,598,189.80	179.60%	23,909,557.05	135.46%	66.13%	10.62%
按产品类别						
低端	15,099,559.41	158.42%	8,203,864.59	124.91%	45.67%	21.55%
中低端	31,108,334.14	374.02%	10,731,176.21	310.22%	65.50%	8.92%
中高端	8,445,747.88	39.10%	2,016,696.93	18.15%	76.12%	5.89%
高端	14,717,790.18	138.26%	2,568,730.90	69.63%	82.55%	9.35%
其他	1,226,758.21	106.22%	389,088.42	-41.89%	68.28%	-644.09%
小计	70,598,189.81	179.60%	23,909,557.05	135.46%	66.13%	10.62%
按地区类别						
省内	57,424,281.67	191.12%	19,897,325.27	150.62%	65.35%	9.37%
省外	13,173,908.13	138.49%	4,012,231.78	81.13%	69.54%	16.10%
小计	70,598,189.80	179.60%	23,909,557.05	135.46%	66.13%	10.62%

2、按区域分类，披露经销商数量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个）	2021 年末经销商数量（个）	变动比例
甘肃省武威市	22	20	2
甘肃省其余地区及外省	81	64	17

甘肃省其余地区及省外经销商数量较去年期末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改变甘肃省其余地区及省外销售渠道，以经销和直销同步进行，销售政策的制定更加倚重经销商的渠道。

3、结算方式、经销方式

结算方式：主要通过银行转账方式进行结算。

经销方式：公司采取先款后货的经销方式，经销商打款后公司根据需求安排生产发货，经销商负责自己所辖区域的产品销售。

4、前五名经销客户的销售金额、销售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经销客户的合计销售金额为 1457.42 万元，占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20.64%，其中前五名经销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为 0 万元，占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0%。

门店销售终端占比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线上直销销售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京东、天猫、抖音等线上销售平台开办直营店及直播销售，线上主要销售产品系列有窖底原浆系列白酒、鼎系列白酒、老皇台、龙马本色、葡萄酒系列等产品。

单位：元

线上销售平台	报告期销售收入	上年同期销售收入	同比增减
天猫、京东、抖音等线上平台	2,073,851.45	2,192,038.28	-5.39%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 10%以上的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上一报告期的变动幅度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采购模式及采购内容

单位：元

采购模式	采购内容	主要采购内容的金额
市场采购/比质比价	原辅料	6,407,265.85
市场采购/比质比价	包装材料	14,937,880.23
合同	燃料及其他	1,874,270.71

向合作社或农户采购原材料占采购总金额比例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外购原材料价格同比变动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主要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为自产模式，主要环节包括：原料粉碎、发酵、蒸馏、分等贮存、酒体设计及组合、成品包装等。公司下属子公司负责基酒、成品酒的生产，其中，在基酒生产环节，由于生产的基酒需储存一定时间才能用于成品酒的生产，公司根据未来市场需求计划和年度产能布局来安排基酒生产。公司成品酒生产模式主要采取以销定产模式。

委托加工生产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

分产品	营业成本构成项目	成本金额（元）	在成本总额中的占比（%）
白酒	原材料	18,019,782.62	76.83%
	人工费用	3,102,356.22	13.23%
	折旧	319,326.83	1.36%
	其他	1,493,084.25	6.37%
葡萄酒	原材料	501,949.13	2.14%
	人工费用	177,263.9	0.08%
	折旧	552.48	0.00%

	其他	38.88	0.00%
--	----	-------	-------

产量与库存量

1、按照主要产品分类

主要产品	生产量（吨）	销售量（吨）	库存量（吨）	生产量比上年 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 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 增减（%）
白酒成品	1109.14	1041.15	753.02	284.24%	239.29%	6.61%
白酒半成品	510.14	612.97	3169.00	-13.46%	302.32%	8.25%
葡萄酒成品	14.55	8.95	18.47	-4.46%	-77.23%	-12.59%
葡萄酒半成品	0	203.7	3393.39	-100.00%	397.80%	25.02%
合计	1633.83	1866.77	7333.89	80.80%	246.06%	15.15%

- (1) 白酒半成品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302.32%，主要系公司低端和中低端产品销量大幅增长所致；
- (2) 葡萄酒半成品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397.80%，主要系加强市场开拓，半成品收入同比大幅增长所致；
- (3) 葡萄酒半成品生产量较上年同期降低 100%，主要系报告期内未生产葡萄酒半成品所致；
- (4) 白酒成品生产量和销售量同比增长 284.24%和 239.29%，主要系公司低端和中低端产品销量大幅增长所致；
- (5) 葡萄酒成品销售量较上年同期降低 77.23%，主要系葡萄酒直销团购收入减少所致。

2、产能情况

生产主体名称	设计产能（吨）	实际产能（吨）	在建产能（吨）
白酒产能	10000	2115.24	--
红酒产能	10000	1423.63	--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品牌优势

公司“凉州皇台”获中国驰名商标，“凉州皇台酒”累计荣获包括第二届巴拿马特别金奖在内的国际、国内酒类奖项 100 多项。1993 年，凉州皇台酒被国内贸易部列入国家名酒行列和国家名酒调拨计划。1994 年，凉州皇台酒与国酒茅台同登第二届巴拿马国际金奖台，享有“南有茅台，北有皇台”的美誉。“凉州皇台”系列酒连续多年获甘肃省名牌产品称号，被中国质量万里行市场调查中心授予“国家监督检查产品质量知名品牌”，被中国质量检验协会授予“全国质量检验合格稳定产品”称号。

公司拥有 5000 亩酿酒葡萄基地，所产的凉州干红、皇台干红等，先后荣获了法国巴黎名酒博览会金奖、甘肃省酒类产品质量鉴评优秀产品等数十项荣誉，品质达到了国际标准。

（二）生产窖池优势

俗语称“千年老窖万年糟”，窖池是浓香型白酒特有的传统发酵容器，窖池中自然老熟的窖泥富集了空气、环境、原料、工具中的微生物，窖泥持续发酵时间越长，其富含的微生物、香味物质种类越多，基酒的品质越好。公司承继近 3000 口 37 年的老窖池及窖泥，生产出的产品“窖香浓郁”的特点更加突出。

（三）产品品质优势

公司依靠河西走廊天然生态环境，采用祁连山冰川融水、泥池古窖等原生态酿造条件，在继承传统固态酿酒工艺基础上，通过取窖底酒醅、经双轮发酵、历缓火细蒸、成窖底原浆的工艺流程，从原料入厂到成品酒出厂全生产环节严格执行质量管理体系，严格保证产品质量。公司主线产品窖底原浆全部采用下层酒醅，用单窖循环法工艺，小窖分型发酵，酒醅经过两次发酵，发酵周期长达 180 天，底部酒醅与窖泥有较长时间的接触，有利于香味物质的大量生成与积累，再经过缓

火细蒸，酒体高而不烈，香而不艳。窖底原浆独具西北风土特色，完美融合单粮醇香与五粮芬芳之精华，口感柔顺，醉酒度低，具有窖香浓郁、甘美柔和、香味谐调、绵甜爽净的风格特征。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70,598,189.80	25,249,370.93	179.60%	公司经销收入同比大幅增长，直销及团购收入小幅增长
营业成本	23,909,557.05	10,154,300.49	135.46%	营业收入增长，营业成本实现同比增长
销售费用	14,761,698.67	8,139,699.03	81.35%	销售人员工资、促销费，使用权资产折旧费同比增长
管理费用	11,582,147.41	12,407,940.01	-6.66%	
财务费用	3,334,372.68	2,987,666.77	11.60%	
所得税费用	-163,633.37	67,519.52	-342.35%	递延所得税费用导致所得税费用的大幅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9,576.29	-13,790,263.51	122.40%	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严格控制各项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3,883.64	-248,546.64	746.47%	购买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6,527.98	9,617,379.06	-82.88%	收到的筹资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2,220.63	-4,421,431.09	159.53%	公司现金流入大于现金流出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0,598,189.80	100%	25,249,370.93	100%	179.60%
分行业					
食品饮料	69,371,431.59	98.26%	24,654,481.23	97.64%	181.37%
其他	1,226,758.21	1.74%	594,889.70	2.36%	106.22%
分产品					
粮食白酒	66,956,343.35	94.84%	24,437,952.71	96.79%	173.99%
葡萄酒	2,415,088.24	3.42%	216,528.52	0.86%	1,015.37%
其他	1,226,758.21	1.74%	594,889.70	2.36%	106.22%
分地区					
甘肃省内	57,424,281.67	81.34%	19,725,488.34	78.12%	191.12%
甘肃省外	13,173,908.13	18.66%	5,523,882.59	21.88%	138.49%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食品饮料	69,371,431.59	23,454,816.80	66.19%	181.37%	147.29%	7.57%
其他	1,226,758.21	454,740.25	62.93%	106.22%	-32.08%	-601.45%
分产品						
粮食白酒	66,956,343.35	22,934,549.92	65.75%	173.99%	143.60%	6.96%
葡萄酒	2,415,088.24	520,266.88	78.46%	1,015.37%	644.76%	15.82%
其他	1,226,758.21	454,740.25	62.93%	106.22%	-32.08%	-601.45%
分地区						
甘肃省内	57,424,281.67	19,897,325.27	65.35%	191.12%	150.62%	9.37%
甘肃省外	13,173,908.13	4,012,231.78	69.54%	138.49%	81.13%	16.1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占本期销售费用总额的比例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变动比例
工资	5,957,206.41	40.36%	3,118,060.52	91.05%
职工福利费	45,358.40	0.31%	55,009.72	-17.54%
社会保险费	697,705.04	4.73%	375,415.42	85.85%
办公费	110,995.40	0.75%	47,872.85	131.85%
差旅费	249,681.03	1.69%	93,218.56	167.84%
业务宣传费	2,382,824.09	16.14%	2,112,090.34	12.82%
市场促销费	931,723.94	6.31%	606,944.74	53.51%
折旧费	1,184,040.03	8.02%	54,164.19	2086.02%
租赁费	494,221.91	3.35%	401,119.62	23.21%
运输费	751,564.26	5.09%	256,286.44	193.25%
服务费	231,318.06	1.57%	54,246.23	326.42%
其他	1,725,060.10	11.69%	965,270.40	78.71%
合计	14,761,698.67	100.00%	8,139,699.03	81.35%

说明：

- (1) 工资较上年同期增长 91.05%，系增加销售人员，增加基础工资、岗位工资同比增长所致；
- (2) 社会保险费较上年同期增长 85.85%，系销售人员人数及工资同比增加所致；
- (3) 办公费较上年同期增长 131.85%，系采购办公用品费用同比增长所致；
- (4) 差旅费较上年同期增长 167.84%，系销售人员拓展外部市场产生的差旅费同比增长所致；

(5) 市场促销费较上年同期增长 53.51%，系公司营业收入增加，用于市场促销费用同比增长所致；

(6) 折旧费较上年同期增长 2086.02%，系按照租赁准则形成的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7) 运输费较上年同期增长 193.25%，系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8) 服务费较上年同期增长 326.42%，系相关服务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9) 其他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78.71%，主要系产品陈列费用、品鉴费用和车辆运行费用增加所致。

2、报告期公司广告投放情况：

投放方式	金额（元）
线上广告	125,918.76
线下广告	648,819.43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260,018.89	8.97%	无须偿还的负债、罚款收入、政府补助、其他	否
营业外支出	166,676.00	5.75%	滞纳金支出、捐赠支出、其他	否
其他收益	9.11	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273,177.72	2.72%	10,640,957.09	2.25%	0.47%	
应收账款	6,072,023.47	1.25%	6,308,243.74	1.33%	-0.08%	
存货	162,363,788.23	33.33%	144,746,030.45	30.59%	2.74%	
固定资产	89,788,804.63	18.43%	91,747,242.00	19.39%	-0.96%	
使用权资产	1,385,369.35	0.28%	1,659,032.89	0.35%	-0.07%	
合同负债	2,264,513.85	0.46%	10,965,458.27	2.32%	-1.86%	
租赁负债	593,206.54	0.12%	1,087,436.85	0.23%	-0.11%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6,887.29	(1) 因公司与上海坤为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账户, 被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人民币 326,887.29 元。
固定资产	12,183,835.10	(1) 2017 年, 公司武房权证字第 043557 号房产 (建筑面积 14831.35 平方米) 因公司与供应商四川省宜宾圆明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被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 已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到期。2019 年, 由于无锡梅林案协助执行孟金权案件 (案件号 [2018] 苏 0205 执 1623 号之六), 该房产被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再次查封用于案件的执行。 (2) 2020 年 8 月, 公司武房权证凉州区字第 20126255 号房产 (建筑面积 101752.51 平方米) 因四川省宜宾圆明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 (3) 2015 年, 因向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威分行借款, 公司凉州区字第 20126255 号予以抵押登记。2016 年, 双方因借款纠纷, 该房产被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实施财产保全。2020 年 12 月, 公司通过债务重组方式解决借款纠纷, 目前正在办理解押手续, 抵押登记还未注销, 期末该房产账面原值 861.81 万元。
无形资产	20,443,500.81	2017 年, 公司与供应商四川省宜宾圆明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由于欠付货款产生纠纷, 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公司武国用 (2011) 第 091 号土地使用权 (面积 190,145.83 平方米) 用于此案的执行。期末该项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 3,400.00 万元, 账面净值 2,044.35 万元。
存货	18,584,070.80	2022 年 6 月, 公司部分原浆酒因公司与无锡市梅林彩印包装厂买卖合同纠纷案被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 因武威市公安局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决定对无锡市梅林彩印包装厂涉嫌虚假诉讼案立案侦查, 故法院对前述已查封财产暂不进行处置。
长期股权投资	0.00	2019 年 1 月, 由于公司在与无锡市梅林彩印包装厂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中败诉, 公司持有浙江皇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被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冻结。
合计	51,538,294.00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 (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 (元)	变动幅度
16,000,000.00	0.00	100.00%

注: 表格中的报告期投资额指公司对各新设子公司的认缴注册资本的总额。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被投资公司名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如	披露索引 (如
--------	------	------	------	------	------	-----	------	------	--------	------	--------	------	---------	---------

称									表日的进展情况				有)	有)
北京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酒类经营	新设	5,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长期	股权	已完成公司设立登记	不适用	0.00	否	2022年04月0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012号公告
成都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酒类经营	新设	6,000,000.00	60.00%	自有资金	四川新源华泽酒业有限公司	长期	股权	已完成公司设立登记并首期出资180万元	不适用	135,221.71	否	2022年04月0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012号公告
贵州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酒类经营	新设	5,000,000.00	10.00%	自有资金	四川华天锦地酒业有限公司、四川泽仁兴达酒业有限公司、陕西青山绿水酒业有限公司、成都新博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期	股权	已完成公司设立登记	不适用	0.0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16,000,000.00	--	--	--	--	--	--	不适用	135,221.71	--	--	--

			00.0 0								71			
--	--	--	-----------	--	--	--	--	--	--	--	----	--	--	--

注：表格中的投资金额指公司对各新设子公司的认缴注册资本。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白酒、葡萄酒销售	2,000,000.00	82,809,989.96	- 11,718,619.26	38,798,420.86	1,047,033.83	1,121,749.31
甘肃陇盛皇台酒业	子公司	白酒、葡萄酒销售	2,000,000.00	15,498,428.57	- 4,229,208	29,309,292.30	1,909,478.14	2,002,884.63

有限公司						.66		
甘肃皇台酒业酿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白酒生产酿造	2,000,000.00	172,270,917.54	5,901,924.43	40,341,333.81	262,604.98	284,403.83
甘肃凉州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葡萄酒酿造、销售	10,000,000.00	219,573,096.00	204,310,759.63		2,311,804.92	2,318,324.92
甘肃凉州葡萄酒有限公司	子公司	酿酒葡萄种植	2,000,000.00	91,209,554.71	63,041,648.01	663,041.03	199,049.71	76,097.09
成都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白酒、葡萄酒销售	10,000,000.00	3,989,943.21	3,225,369.52	1,163,716.80	231,148.23	225,369.5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新设公司，报告期内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业绩不构成重要影响
成都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新设公司，报告期内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业绩不构成重要影响
贵州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新设公司，报告期内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业绩不构成重要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无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行业竞争风险

近年来，白酒行业有集中度提高的趋势，贵州茅台、五粮液及洋河股份等白酒企业的收入及净利润远高于其他上市白酒企业，未来几年行业竞争可能更加激烈。针对日益加剧的行业竞争，若公司未能及时促进产品结构优化升级、有效拓展营销网络和企业品牌、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公司的行业竞争能力和市场占有率，公司将存在无法改善经营业绩的风险。公司将始终以市场为导向，不断优化和丰富产品结构，创新机制，通过有效培训和激励团队、加强与经销商的战略合作、提升全渠道运营能力建设，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二）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公司白酒生产所需原料为高粱、小麦、大米、糯米、玉米等粮食，所需包装材料为包装箱盒、酒瓶、瓶盖、手提袋等，上述原材料是公司营业成本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可能会调整粮食生产、流通、消费政策，同时粮食生产受自然气候、地理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包装材料也可能受到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若公司未能通过有效手段控制原材料及包装材料的采购成本，则相关材料成本的上升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通过不断优化内控流程，管控生产及采购成本，尽量降低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三）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存货中原酒、粮食、包装材料与产成品均属易燃物，若因生产过程中操作不当而引发火灾等安全生产事故，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从而产生较大的经济损失。公司多年来已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配备了相应的安全、消防人员和设施设备，不定期开展有针对性的安全培训工作。未来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如公司不能同步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则存在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的可能，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疫情风险

尽管目前我国采取了较好的疫情防控措施，但依然存在小范围反复出现疫情的风险。若未来疫情持续发展，白酒消费场景将受到一定限制，且国内及全球经济具有不可预测和不确定性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新冠肺炎疫情的发展状况，常态化进行疫情防控工作，尽量减小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8.32%	2022 年 05 月 19 日	2022 年 05 月 20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代继陈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 年 01 月 14 日	工作变动
代继陈	总经理	聘任	2022 年 01 月 14 日	聘任为公司总经理
杨利兵	总经理	离任	2022 年 01 月 14 日	工作变动
杨利兵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 年 01 月 14 日	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姚德军	营销副总监	聘任	2022 年 01 月 14 日	聘任为公司营销副总监
代继陈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5 月 19 日	增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认真执行环境保护方面相关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重大环境保护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

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章要求，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及时对相关事项进行合理调整，增强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性，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诚信勤勉地履行义务，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切实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公司为了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公司加强内部控制规范工作和企业内部管理，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切实提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多元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为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公司逐步建立起多元化的投资者沟通机制，通过召开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电子邮箱、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等多种方式与广大投资者保持密切的沟通和交流。针对投资者提出和关注的问题，公司均通过多种渠道及时进行解答，认真听取广大股东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建立了投资者与公司之间规范、畅通的沟通与交流渠道，与投资者形成了良好的双向互动。

（二）保护员工权益

保障用工合规：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强化依法用工、规范用工、诚信用工，遵守劳动合同规定，并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规定的工资工时制度。

员工培训：公司一直以来注重员工培训工作，在培训方式上，公司采用内部培训与外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对常规业务和职业技能的培训，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积极执行，保证员工业务水平的跟进，通过和黑格咨询进行深度合作，对销售队伍进行常态化的培训管理，提升员工的职业技能水平；通过专题培训、讲座等方式，为员工提供了更加丰富多彩培训项目，针对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新入职员工进行分门别类开展人才培训和培养，夯实人才梯队化建设。

（三）供应商利益维护

公司与供应商之间一直秉承平等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合作共赢，谋求共同发展。报告期，公司严格遵守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在约定付款日支付货款，在与供应商合作过程中，没有发生侵害供应商利益的行为，公司的诚信经营为公司在供应商心目中树立了良好形象。

（四）严把质量关，保护消费者权益

公司在产品的研发和生产过程中，高度重视产品生产工艺的创新、改进和对产品质量的把控，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严格执行各项质量控制措施，产品质量过硬。公司建立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市场营销体系，为用户提供高品质产品和优质服务。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结合客户特点和业务需求，提供专业的解决方案或销售政策，与客户互相推动、实现共赢。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食品质量安全事故。

（五）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坚持绿色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践行环境友好型及能源节约型发展模式，严格按照国家《环境法》等法律履行环保义务，通过产品和技术创新，不断降低能耗、提升能效、节约资源。

（六）精准扶贫、乡村振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精准扶贫相关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所作承诺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赵满堂、天水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西部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杜利	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本次权益变动后，我公司/本人将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总经理等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独立行使职权，不受我公司的干预。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在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9年04月12日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	正常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所作承诺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我公司在未来3年内将四川绵竹古窖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酒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对外转让，或在上市公司具备收购条件时由上市公司收购上述公司。除此之外，在持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我公司不直接或者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实质同业竞争的业务，并督促下属企业及一致行动人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上市公司除外）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在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9年04月12日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	正常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所作承诺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赵满堂、天水金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甘肃西部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杜利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本次收购完成后将采取如下措施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本次权益变动后，我公司/本人及所控股企业（上市公司除外）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2、我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	2019年04月12日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	正常履行

			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上市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函自出具日始生效，在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控制权期间，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事项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东益润贸易有限公司诉皇台酒业、上海鑫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债权债务概括转移合同纠纷	3,834.29	否	2022年3月,一审法院裁定驳回原告起诉;原告上诉至二审法院,二审法院于2022年8月作出终审裁定,驳回原告上诉,维持一审裁定。	二审法院作出终审裁定,驳回原告上诉,维持一审裁定。不影响当期损益。	2022年3月,一审法院裁定驳回原告起诉;原告上诉至二审法院,二审法院于2022年8月作出终审裁定,驳回原告上诉,维持一审裁定。	2017年12月02日	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2日、2021年8月28日、2021年10月26日、2022年4月28日、2022年8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2017-128)、《2021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事项”、《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和《2021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事项”、《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重大诉讼事项进展公告》(2022-040)。
无锡市梅林彩印包装厂诉皇台酒业买卖合同纠纷	1,411.42	是	2021年9月,公司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新证据材料,依法申请再审;2021年10月,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本案已经启动审判监督程序,目前正在裁定再审审理中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本案裁定再审审理中,相关预计负债已在以前年度计提,不影响当期损益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11月9日做出将本案件指定由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恢复执行,因本案目前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已经启动审判监督程序,2022年3月,公司已向甘肃省高	2016年09月20日	见公司分别于2016年9月20日、2021年4月28日、2021年8月28日、2021年10月26日、2022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2016-57)、《2020年年度报告》之“第五节重要事项”、《2021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事项”、《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和《2021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事项”、《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

					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监督和向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了暂缓执行。该案执行法院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6 月查封了我公司部分原浆酒，并终结本案本次执行程序。		
四川省宜宾圆明园实业公司诉皇台酒业买卖合同纠纷	1,033.85	是	二审已判决，处于执行阶段，双方已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双方已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相关预计负债已在以前年度计提，不影响当期损益。	公司已与原告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尚在履行中。	2017年10月26日	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2018 年 1 月 16 日、2018 年 5 月 3 日、2018 年 7 月 3 日、2021 年 8 月 28 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2017-109)、《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2018-4)、《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2018-39)、《关于重大诉讼进展暨签署〈执行和解协议〉的公告》(2018-62)、《2021 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事项”、《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和《2021 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事项”、《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
上海坤为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诉皇台酒业借款纠纷	182.55	是	原告已申请执行，目前双方正在沟通和解方案。	二审公司败诉。本金及利息公司已在 2020 及以前年度计提，律师费及诉讼费在本期计提。	判决尚未履行。	2018年08月28日	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事项”、《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和《2021 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事项”、《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
四川省宜宾圆明园实业	132.79	否	一审已判决，浙江皇	判决浙江皇台实业公司	判决尚未履行。	2019年01月25日	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2021 年 8 月 28

有限责任公司诉浙江皇台实业公司、皇台酒业买卖合同纠纷			台实业公司上诉后又撤诉，二审裁定准许撤诉，一审判决生效。	支付原告货款及运输费共计 132.79 万元，相关预计负债已在以前年度计提，不影响当期损益。			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累计诉讼情况公告》（2019-008）、《2021 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事项”、《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和《2021 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事项”、《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之“其他重要事项”。
----------------------------	--	--	------------------------------	--	--	--	--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古浪县黄羊川鲁艺广告有限公司诉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66.15	否	二审已判决，公司败诉，但判决与事实情况不符，公司已申请再审。	二审判决与事实情况不符，公司已申请再审。	该案已执行完毕	2022 年 06 月 02 日	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21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2022-032）
华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诉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88	否	二审已判决，公司败诉	公司收到华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的债权人通过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寄送的强制执行书，目前公司已与原告代位执行债权人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公司已与原告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尚在履行中。	2021 年 08 月 28 日	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重要事项”。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的情况，不存在逾期未清偿相关债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的相关诉讼具体情况参见第六节重要事项之“八 诉讼事项”。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 交易 方	关联 关系	关联 交易 类型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联 交易 定价 原则	关联 交易 价格	关联 交易 金额 (万 元)	占同 类交 易金 额的 比例	获批 的交 易额 度 (万 元)	是 否 超 过 获 批 额 度	关联 交 易 结 算 方 式	可 获 得 的 同 类 交 易 市 价	披 露 日 期	披 露 索 引
盛达 集团 及其 关联 人	控 股 股 东 及 同 一 实 际 控 制 人	销 售 商 品	向 关 联 人 销 售 商 品	参 照 市 场 协 议 定 价	市 场 价	43.22	0.61%	600	否	银 行 转 账	一 致	2022 年 04 月 28 日	见公 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 巨潮 资讯 网披 露的 《202 2 年 度日 常关 联交 易预 计公 告》 (202 2- 21)
盛达 集团 及其 关联 人	控 股 股 东 及 同 一 实 际 控 制 人	采 购 商 品	采 购 用 于 销 售 品 的 贵 金 属 商 品	参 照 市 场 协 议 定 价	市 场 价	9.45	29.54 %	50	否	银 行 转 账	一 致	2022 年 04 月 28 日	见公 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 巨潮 资讯 网披 露的 《202 2 年 度日 常关 联交 易预 计公 告》 (202 2- 21)

盛达集团及其关联人	控股股东及同一实际控制人	房屋租赁	兰州办公用房、库房租赁、西宁办公用房租赁、武威专卖店租赁	参照市场协议定价	市场价	37.92	76.73%	88	否	银行转账	一致	2022年04月28日	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2-21）
合计				--	--	90.59	--	738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控股股东盛达集团及其关联人租赁房屋，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相关租赁合同在正常履行中。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	0	0	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7,408,000	100.00%	0	0	0	0	0	177,408,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77,408,000	100.00%	0	0	0	0	0	177,408,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77,408,000	100.00%	0	0	0	0	0	177,408,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2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90%	24,667,908	0	0	24,667,908	质押	24,100,000
							冻结	24,667,908
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1%	9,770,000	0	0	9,770,000	冻结	9,770,000
甘肃西部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9%	8,501,583	0	0	8,501,583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2%	7,126,500	0	0	7,126,500		
赵章财	境内自然人	1.70%	3,014,900	3,014,900	0	3,014,900		
江逢娣	境内自然人	1.04%	1,846,800	1,846,800	0	1,846,8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1.01%	1,785,994	1,783,600	0	1,785,994		
罗利	境内自然人	0.76%	1,343,301	1,343,301	0	1,343,301		
吉文娟	境内自然人	0.73%	1,301,600	0	0	1,301,600	冻结	490,000
田亚南	境内自然人	0.72%	1,269,810	1,269,800	0	1,269,81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盛达集团、西部资产和皇台商贸为一致行动人，详情请查阅公司2019年4月13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2020年11月17日，公司控股股东盛达集团与皇台商贸在武威市凉州区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同意，皇台商贸将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盛达集团的委托期限由2019年4月12日起至2022年4月11日止延长至2025年4月11日止。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11月18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东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1）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4,667,908.00	人民币普通股	24,667,908.00					
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	9,7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70,000.00					
甘肃西部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501,583.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1,583.00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7,12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126,500.00					
赵章财	3,014,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14,900.00					
江逢娣	1,84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6,80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1,785,9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5,994.00					
罗利	1,343,3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3,301.00					
吉文娟	1,30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1,600.00					

田亚南	1,269,8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9,81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盛达集团、西部资产和皇台商贸为一致行动人，详情请查阅公司 2019 年 4 月 13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1 年年报。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73,177.72	10,640,957.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072,023.47	6,308,243.74
应收款项融资		670,000.00
预付款项	10,553,924.53	2,695,563.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2,255,220.45	31,405,204.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2,363,788.23	144,746,030.4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73,876.20	9,723,109.57
流动资产合计	225,892,010.60	206,189,108.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9,788,804.63	91,747,242.0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13,346,479.38	14,647,435.27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85,369.35	1,659,032.89
无形资产	155,064,359.16	157,221,959.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03,078.74	1,424,336.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9,986.00	219,534.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278,077.26	266,919,540.53
资产总计	487,170,087.86	473,108,649.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2,799,435.54	60,420,232.02
预收款项	777,919.00	
合同负债	2,264,513.85	10,965,458.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451,610.42	12,183,645.96
应交税费	57,513,597.97	61,836,296.64
其他应付款	132,912,392.74	134,861,014.02
其中：应付利息	4,567,350.60	4,661,057.2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431,103.62	50,570,907.52
其他流动负债	314,171.14	870,660.41
流动负债合计	340,464,744.28	331,708,214.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93,206.54	1,087,436.8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249,569.63	17,252,813.1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842,776.17	18,340,249.97
负债合计	358,307,520.45	350,048,464.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408,000.00	177,40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1,233,025.55	549,693,881.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61,319.98	5,861,319.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6,929,925.93	-609,903,016.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572,419.60	123,060,184.60
少数股东权益	1,290,147.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862,567.41	123,060,184.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7,170,087.86	473,108,649.41

法定代表人：代继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万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廷成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7,372.55	360,524.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7,658,808.02	25,105,780.9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9,679.24	159,078.24
其他应收款	30,312,861.36	30,311,481.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6,413,446.98	33,617,793.6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4,942,168.15	89,554,658.9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7,736,437.07	124,421,721.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620,133.39	16,848,341.4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476,966.12	20,828,121.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19.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856,356.43	162,098,183.78
资产总计	248,798,524.58	251,652,842.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466,542.66	34,660,720.4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174,869.09	4,923,254.05
应付职工薪酬	4,207,406.66	4,223,421.45

应交税费	38,250,130.53	44,466,643.39
其他应付款	113,061,866.99	116,291,774.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63,889.22	50,063,889.22
其他流动负债	672,732.98	640,023.02
流动负债合计	245,897,438.13	255,269,725.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249,569.63	17,252,813.1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249,569.63	17,252,813.12
负债合计	263,147,007.76	272,522,539.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408,000.00	177,40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8,441,738.78	317,359,344.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61,319.98	5,861,319.98
未分配利润	-516,059,541.94	-521,498,361.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48,483.18	-20,869,696.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8,798,524.58	251,652,842.7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0,598,189.80	25,249,370.93
其中：营业收入	70,598,189.80	25,249,370.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7,141,141.18	38,621,920.59

其中：营业成本	23,909,557.05	10,154,300.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553,365.37	4,932,314.29
销售费用	14,761,698.67	8,139,699.03
管理费用	11,582,147.41	12,407,940.0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334,372.68	2,987,666.77
其中：利息费用	3,214,755.79	2,919,435.70
利息收入	7,375.48	4,879.55
加：其他收益	9.11	201,647.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0,795.18	526,206.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06,262.55	-12,644,695.83
加：营业外收入	260,018.89	801,471.65
减：营业外支出	166,676.00	163,122.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99,605.44	-12,006,347.16
减：所得税费用	-163,633.37	67,519.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3,238.81	-12,073,866.6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3,238.81	-12,073,866.6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一”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73,091.00	-12,073,866.68
2. 少数股东损益	90,147.8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63,238.81	-12,073,866.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73,091.00	-12,073,866.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0,147.8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代继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万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廷成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719,360.71	6,419,083.83
减：营业成本	7,042,573.23	3,419,059.55
税金及附加	2,887,417.31	748,560.24
销售费用		12,457.16
管理费用	1,958,956.52	1,780,822.4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546,438.67	2,658,578.11

其中：利息费用	2,545,866.02	2,658,578.11
利息收入	685.43	334.40
加：其他收益		789.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279.40	144,677.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92,695.58	-2,054,926.73
加：营业外收入	224,901.90	743,998.00
减：营业外支出	1,598.20	123,090.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15,999.28	-1,434,019.18
减：所得税费用	-22,819.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38,819.13	-1,434,019.1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38,819.13	-1,434,019.1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38,819.13	-1,434,019.1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	-0.01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294,980.08	37,958,856.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07,347.56	3,597.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2,948.84	2,103,08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935,276.48	40,065,537.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949,477.29	18,076,303.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25,156.54	13,388,532.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63,807.72	9,030,702.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07,258.64	13,360,26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845,700.19	53,855,801.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9,576.29	-13,790,263.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03,883.64	248,546.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3,883.64	248,546.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3,883.64	-248,546.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1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0,000.00	1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5,388,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3,472.02	1,994,220.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3,472.02	7,382,620.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6,527.98	9,617,379.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2,220.63	-4,421,431.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14,069.80	6,822,859.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46,290.43	2,401,428.3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79,790.00	7,676,390.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00,538.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162.02	5,274,268.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64,490.64	12,950,659.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1,870.28	1,206,859.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5,003.45	1,241,398.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04,545.74	592,924.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2,751.35	7,143,779.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74,170.82	10,184,96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0,319.82	2,765,696.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3,472.02	1,453,472.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3,472.02	4,453,472.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3,472.02	-4,453,472.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847.80	-1,687,775.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37.46	1,895,514.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485.26	207,739.3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7,408,000.00				549,693,881.55				5,861,319.98		-609,903,016.93	123,060,184.60		123,060,184.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7,408,000.00				549,693,881.55				5,861,319.98		-609,903,016.93	123,060,184.60		123,060,184.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1,539,144.00						2,973,091.00	4,512,235.00	1,290,147.81	5,802,382.81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73,091.00		2,973,091.00	90,147.81	3,063,238.8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39,144.00								1,539,144.00	1,200,000.00	2,739,144.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0.00	1,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39,144.00								1,539,144.00		1,539,144.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408,000.00				551,233,025.55				5,861,319.98		-606,929,925.93		127,572,419.60	1,290,147.81	128,862,567.41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7,408,000.00				546,856,947.03				5,861,319.98		-596,348,251.94		133,778,015.07		133,778,015.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77,408,000.00				546,856,947.03				5,861,319.98		-596,348,251.94		133,778,015.07		133,778,015.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4,077.39						-12,073,866.68		10,799,789.29		10,799,789.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73,866.68		12,073,866.68		12,073,866.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74,077.39								1,274,077.39		1,274,077.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74,077.39							1,274,077.39		1,274,077.3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408.00				548,131.02	4.42		5,861,319.98		-608,422.11	8.62	122,978.22	5.78	122,978.22	5.7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7,408,000.00				317,359,344.78				5,861,319.98	521,498,361.07		20,869,696.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7,408,000.00				317,359,344.78				5,861,319.98	521,498,361.07		20,869,696.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2,394.00					5,438,819.13		6,521,213.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38,819.13		5,438,819.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2,394.00							1,082,394.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82,394.00							1,082,394.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 余额	177,408, 000.00				318,441,73 8.78			5,861,3 19.98	516,059,54 1.94	-		14,348,4 83.1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 末余额	177,408, 000.00				315,196, 418.60			5,861,31 9.98	530,382, 543.70	-		31,916,8 05.12
加：会 计政策变更												
前 期差错更正												
其 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177,408, 000.00				315,196, 418.60			5,861,31 9.98	530,382,	-		31,916,8

										543.70		05.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1,080,53 2.18					- 1,434,01 9.18		- 353,487. 00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 1,434,01 9.18		- 1,434,01 9.18
(二) 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080,53 2.18							1,080,53 2.18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1,080,53 2.18							1,080,53 2.18
(三) 利润 分配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408,000.00			316,276,950.78			5,861,319.98	-	531,816,562.88		-
											32,270,292.12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 1998 年 9 月 29 日经甘肃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甘体改函字[1998]第 030 号文批准，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98 号文批准，于 2000 年 7 月在深交所上市发行股票 4000 万股，股票代码：000995。

根据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0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4,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 股，共转增 1,400 万股，变更后股本为 15,4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决议并经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甘国资产权字（2006）134 号《关于甘肃皇台酒业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以本公司现有流通股股本 4400 万股为基数，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机构审计的资本公积向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5.32 股，共转增 23,408,000 股，转增后股本变为 17,740.80 万股。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20000710265652T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累计发行股份总数 17,740.8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7,740.80 万元，注册地址：甘肃省武威市西关街新建路 55 号，母公司为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主要产品为白酒和葡萄酒。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15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甘肃皇台酒业酿造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甘肃陇盛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甘肃凉州葡萄酒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甘肃凉州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西宁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浙江皇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北京安格瑞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甘肃盛达皇台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甘肃皇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甘肃凉州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北京盛世宏图酒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甘肃凉州皇台酒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北京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成都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2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北京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成都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的计价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六）2. 存货的计价方法、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详见本附注四/（二十一）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和本附注四/（二十六）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收入的确认时点详见本附注四/（三十六）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不局限于本案例列举的项目，但也不必全部列举，根据重要性确定披露项目）

（1）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应描述管理层根据其判断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会影响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存货减值的估计。应描述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3) 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应描述管理层在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公司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所采用的盈利状况、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公司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4)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应描述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6) 所得税。应描述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7) 收入确认（收入确认存在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情况下适用）。

3、重要关键判断。如企业合并，应披露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时，确定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的重要关键判断；企业合并或有对价的判断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并以此作为资产和负债流动性的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①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②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③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④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10、金融工具”之“(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10、金融工具”之“(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本公司将除合并范围内公司以外的客户划分为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本公司将合并范围内公司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10、金融工具”之“(6)金融工具减值”。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10、金融工具”之“（6）金融工具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10、金融工具”之“（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本公司将除合并范围内公司以外的客户划分为其他款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本公司将合并范围内公司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10、金融工具”之“（6）金融工具减值”。

17、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10、金融工具”之“（6）金融工具减值”。

20、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项下“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对于处置的股权,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权益法核算, 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 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 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 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 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 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 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 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 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3.00	2.7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7	3.00	5.71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00	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3	3.00	7.46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00	19.40
------	-------	---	------	-------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借款费用

(1) 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分类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包括生产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本公司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系葡萄苗木。

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2) 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初始计量

公司取得的生物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生物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生物资产的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3) 生物资产后续计量

1) 后续支出

自行栽培、营造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后发生的管护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本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期计提折旧。本公司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性质、使用情况和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其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葡萄苗木	20	3.00	4.85

3) 生物资产处置

收获或出售生产性生物资产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生物资产转变用途后的成本按转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生物资产出售、毁损、盘亏时，将其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及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4) 生物资产减值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25、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商标权。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或协议约定的使用年限
软件	3-5 年	计算机技术更新周期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依据
商标权	可以以较低成本获得续期，能长期使用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9、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3、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

- 1) 期权的行权价格；
- 2) 期权的有效期；
- 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 4) 股价预计波动率；
- 5) 股份的预计股利；
- 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5、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的酒类产品，在产品发运并经客户确认，财务部核对发运单及相关协议后确认销售收入。

（3）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不适用

36、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八)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9%、6%、5%
消费税	按生产环节白酒应税销售收入的20%计算缴纳从价税，同时	20%+0.5元/斤

	按每市斤 0.5 元计算缴纳从量税；葡萄酒销售按 10% 计算缴纳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西宁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20%
甘肃皇台酒业酿造有限公司	25%
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25%
甘肃陇盛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25%
甘肃凉州葡萄酒有限公司	25%
甘肃凉州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浙江皇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北京安格瑞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5%
甘肃盛达皇台实业有限公司	25%
甘肃皇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
甘肃凉州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25%
北京盛世宏图酒业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子公司西宁皇台酒业有限公司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缴税费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关于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部分税费有关事项的公告》（2022 年第 2 号），股份公司、酿造公司、葡萄酒公司可以依法享受：在办理纳税申报后，可以延缓缴纳本公告规定的各项税费金额的 50%，延缓的期限为 6 个月。延缓期限届满，纳税人应依法缴纳相应月份或者季度的税费。

（3）增量留抵税额退税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4 号），股份公司、酿造公司、葡萄酒公司享受申请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税额。

（4）“六税两费”减免政策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3 号），成都皇台酒业符合该项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456.49	462,398.11
银行存款	12,788,077.36	9,120,355.78
其他货币资金	464,643.87	1,058,203.20
合计	13,273,177.72	10,640,957.09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26,887.29	1,025,296.69
-----------------------	------------	--------------

其他说明：无

酒制造企业应详细披露是否存在与相关方建立资金共管账户等特殊利益安排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8,718.01	11.71%	918,718.01	100.00%		918,718.01	12.03%	918,718.0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29,801.53	88.29%	857,778.06	12.38%	6,072,023.47	6,721,174.38	87.97%	412,930.64	6.14%	6,308,243.74
其中：										
合计	7,848,519.54	100.00%	1,776,496.07		6,072,023.47	7,639,892.39	100.00%	1,331,648.65	12.89%	6,308,243.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918,718.0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州雀翔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142,920.00	142,920.00	100.00%	历史遗留事项，已无业务往来，预计无法收回
修正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189,907.00	189,907.00	100.00%	历史遗留事项，已无业务往来，预计无法收回
华润万家（总店）	122,237.17	122,237.17	100.00%	历史遗留事项，已无业务往来，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公司	463,653.84	463,653.84	100.00%	历史遗留事项，已无业务往来，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18,718.01	918,718.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59,671.0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16,159.26	90,807.96	5.00%
1—2年	4,174,104.92	417,410.49	10.00%

2—3 年	842,825.35	252,847.61	30.00%
3—4 年	87,252.00	87,252.00	100.00%
4—5 年	9,460.00	9,460.00	100.00%
合计	6,929,801.53	857,778.0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16,159.26
1 至 2 年	4,174,104.92
2 至 3 年	842,825.35
3 年以上	1,015,430.01
3 至 4 年	87,252.00
4 至 5 年	49,128.00
5 年以上	879,050.01
合计	7,848,519.54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3,584,370.00	45.67%	402,770.60
合计	3,584,370.00	45.67%	

3、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70,000.00
合计		67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923,725.22	84.55%	2,181,173.77	80.92%
1 至 2 年	1,116,249.91	10.58%	410,899.04	15.24%
2 至 3 年	410,459.04	3.89%	103,490.36	3.84%
3 年以上	103,490.36	0.98%		
合计	10,553,924.53		2,695,563.1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7,067,711.10	66.97%

其他说明：无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2,255,220.45	31,405,204.86
合计	32,255,220.45	31,405,204.8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59,486.91	230,626.89
押金及保证金	474,912.50	256,000.00
卢鸿毅补偿款	69,188,785.40	69,188,785.40
往来款项	2,637,864.83	6,597,816.20
其他	1,234,821.47	750,000.00
借款	817,093.33	247,947.86
合计	74,712,964.44	77,271,176.3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0,518.51		45,645,452.98	45,865,971.49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05,947.76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426,466.27		45,645,452.98	46,071,919.2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60,367.83
1 至 2 年	281,973.23
2 至 3 年	341,645.96
3 年以上	72,628,977.42
3 至 4 年	256,749.32
4 至 5 年	31,194.37
5 年以上	72,341,033.73
合计	74,712,964.44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卢鸿毅	补偿款	69,188,785.40	5 年以上	92.60%	38,942,156.64
无锡梅林彩印包装厂	往来款	1,263,000.00	5 年以上	1.69%	1,263,000.00
四川盛誉包装有限公司	往来款	769,998.50	5 年以上	1.03%	769,998.50
兰州恒远通商贸有限公司	借款	750,000.00	5 年以上	1.00%	750,000.00
深圳市格莱美纸制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8,919.34	5 年以上	0.81%	608,919.34
合计		72,580,703.24		--	42,334,074.48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52,437.45	331,838.31	1,520,599.14	3,334,345.04	407,629.14	2,926,715.90

在产品	7,313,909.57		7,313,909.57	7,499,166.04		7,499,166.04
库存商品	27,615,323.02	4,701,385.24	22,913,937.78	32,119,872.67	10,478,934.92	21,640,937.75
发出商品	48,808.48		48,808.48	119,998.40		119,998.40
委托加工物资	795,056.54		795,056.54	818,192.05		818,192.05
包装物	30,426,638.09	17,329,042.03	13,097,596.06	36,679,055.85	24,335,227.05	12,343,828.80
自制半成品	131,718,920.36	17,505,140.76	114,213,779.60	116,912,452.03	17,515,260.52	99,397,191.51
生产成本	2,460,101.06		2,460,101.06			
合计	202,231,194.57	39,867,406.34	162,363,788.23	197,483,082.08	52,737,051.63	144,746,030.45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07,629.14			75,790.83		331,838.31
库存商品	10,478,934.92			5,777,549.68		4,701,385.24
包装物	24,335,227.05			7,006,185.02		17,329,042.03
自制半成品	17,515,260.52			10,119.76		17,505,140.76
合计	52,737,051.63			12,869,645.29		39,867,406.34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费	29,394.38	29,394.38
增值税留抵扣额	1,344,481.82	9,693,715.19
合计	1,373,876.20	9,723,109.57

其他说明：无

8、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9,788,804.63	91,747,242.00
合计	89,788,804.63	91,747,242.0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0,050,378.81	84,478,394.89	3,149,390.19	1,258,306.46	1,624,101.25	280,560,571.60
2. 本期增加金额		963,355.28	141,408.94	3,460.00	145,811.50	1,254,035.72

(1) 购置		963,355.28	141,408.94	3,460.00	145,811.50	1,254,035.7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90,050,378.81	85,441,750.17	3,290,799.13	1,261,766.46	1,769,912.75	281,814,607.3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7,587,981.31	75,807,464.44	1,402,306.73	950,051.58	583,713.41	166,331,517.47
2. 本期增加金额	2,253,091.26	697,995.01	106,022.07	42,019.79	113,344.96	3,212,473.09
(1) 计提	2,253,091.26	697,995.01	106,022.07	42,019.79	113,344.96	3,212,473.0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89,841,072.57	76,505,459.45	1,508,328.80	992,071.37	697,058.37	169,543,990.5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1,613,066.90	867,107.98		1,637.25		22,481,812.1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1,613,066.90	867,107.98		1,637.25		22,481,812.1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8,596,239.34	8,069,182.74	1,782,470.33	268,057.84	1,072,854.38	89,788,804.63
2. 期初账面价值	80,849,330.60	7,803,822.47	1,747,083.46	306,617.63	1,040,387.84	91,747,242.00

9、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成熟-葡萄苗木	未成熟-葡萄苗木				
一、账面原值：	59,692,958.25	3,700,821.84				63,393,780.09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自行培育		108,744.05				108,744.0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59,692,958.25	3,809,565.89				63,502,524.14
二、累计折旧	48,746,344.82					48,746,344.82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409,699.94					1,409,699.9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50,156,044.76					50,156,044.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536,913.49	3,809,565.89				13,346,479.38
2. 期初账面价值	10,946,613.43	3,700,821.84				14,647,435.27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06,359.97	2,206,359.97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206,359.97	2,206,359.9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47,327.08	547,327.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73,663.54	273,663.54
重分类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20,990.62	820,990.6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85,369.35	1,385,369.35
2. 期初账面价值	1,659,032.89	1,659,032.89

其他说明：无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4,485,765.13			327,266.65	897,887.88	205,710,919.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4,485,765.13			327,266.65	897,887.88	205,710,919.6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7,499,776.47			135,915.77	853,267.49	48,488,959.73
2. 本期增加金额	2,113,719.05			32,726.64	11,155.08	2,157,600.77
(1) 计提	2,113,719.05			32,726.64	11,155.08	2,157,600.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9,613,495.52			168,642.41	864,422.57	50,646,560.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4,872,269.61			158,624.24	33,465.31	155,064,359.16
2. 期初账面价值	156,985,988.66			191,350.88	44,620.39	157,221,959.9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防渗透工程费	1,181,825.60		202,598.64		979,226.96
维修费	242,510.60	118,834.00	37,492.82		323,851.78
合计	1,424,336.20	118,834.00	240,091.46		1,303,078.74

其他说明：无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59,982.40	389,986.00	878,175.44	219,534.24
合计	1,559,982.40	389,986.00	878,175.44	219,534.24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9,986.00		219,534.2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34,365,712.79	234,365,712.79
信用减值损失	44,234,240.06	46,319,483.18
资产减值准备	39,867,406.34	52,737,051.63
预计负债	17,249,569.63	17,252,813.12
职工薪酬	9,600,408.98	8,767,313.69
合计	345,317,337.80	359,442,374.4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度	36,662,022.62	36,662,022.62	
2023 年度	173,298,887.83	173,298,887.83	
2024 年度	1,487,959.64	1,487,959.64	
2025 年度	4,195,901.17	4,195,901.17	
2026 年度	18,720,941.53	18,720,941.53	
合计	234,365,712.79	234,365,712.79	

其他说明：无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82,799,435.54	60,420,232.02
合计	82,799,435.54	60,420,232.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1-2 年（含 2 年）	11,249,367.54	
2-3 年（含 3 年）	3,895,958.22	
3 年以上	42,360,075.03	
合计	57,505,400.79	

其他说明：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金额 57,505,400.79 元，为尚未结算的货款。

1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	777,919.00	
合计	777,919.00	

1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264,513.85	10,965,458.27
合计	2,264,513.85	10,965,458.27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不适用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139,383.51	15,758,990.59	16,952,816.30	8,945,557.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43,762.90	1,296,109.39	834,319.22	2,505,553.07
三、辞退福利	499.55			499.55
合计	12,183,645.96	17,055,099.98	17,787,135.52	11,451,610.4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22,863.45	14,576,714.44	15,800,879.62	4,798,698.27
2、职工福利费	9,241.00	147,587.00	147,587.00	9,241.00
3、社会保险费	232,418.83	597,901.34	636,259.38	194,060.7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9,943.93	556,466.97	610,591.21	95,819.69
工伤保险费	68,689.43	40,688.11	25,668.17	83,709.37
生育保险费	13,785.47	746.26		14,531.73
4、住房公积金	700,653.75	174,336.00	179,384.00	695,605.7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74,206.48	262,451.81	188,706.30	3,247,951.99
合计	10,139,383.51	15,758,990.59	16,952,816.30	8,945,557.8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38,087.56	1,242,948.15	800,612.71	2,380,423.00
2、失业保险费	105,675.34	53,161.24	33,706.51	125,130.07
合计	2,043,762.90	1,296,109.39	834,319.22	2,505,553.07

其他说明：无

1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553,439.76	22,093,888.70
消费税	35,245,552.69	30,514,698.60
企业所得税	13,037.14	5,346.77
个人所得税	160,039.16	175,647.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16,893.11	5,379,020.84
教育费附加	2,917,952.69	2,898,910.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650,660.03	652,590.44
印花税	55,182.86	115,352.77
水利建设基金	89.69	89.69
其他	750.84	750.84
合计	57,513,597.97	61,836,296.64

其他说明：无

1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567,350.60	4,661,057.27
其他应付款	128,345,042.14	130,199,956.75
合计	132,912,392.74	134,861,014.02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	4,567,350.60	4,661,057.27
合计	4,567,350.60	4,661,057.2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其他说明：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85,585,240.00	83,121,260.00
往来款	6,461,799.12	11,805,570.89
保证金	177,158.16	177,158.16
服务费	2,142,454.25	4,755,555.44
其他	3,731,761.85	93,783.50
卢鸿毅关联款项	30,246,628.76	30,246,628.76
合计	128,345,042.14	130,199,956.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1-2 年（含 2 年）	1,126,474.83	尚未支付的往来款、借款以及服务费
2-3 年（含 3 年）	41,571,107.83	尚未支付的往来款、借款以及服务费
3 年以上	52,326,386.44	尚未支付的往来款、借款以及服务费
合计	95,023,969.10	

其他说明：无

2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63,889.22	50,063,889.2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67,214.40	507,018.30
合计	52,431,103.62	50,570,907.52

其他说明：无

2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转销项税	314,171.14	870,660.41
合计	314,171.14	870,660.4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22、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593,206.54	1,087,436.85
合计	593,206.54	1,087,436.85

其他说明：无

2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7,249,569.63	17,252,813.12	
合计	17,249,569.63	17,252,813.1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1) 2016年9月18日，公司收到(2016)甘06民初字第47号《应诉通知书》及《民事起诉状》，无锡市梅林彩印包装厂因货款纠纷将公司起诉到甘肃省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诉求公司支付货款13,720,000.00元及相应利息，公司根据二审判决结果计提相关赔偿及诉讼费金额17,057,306.97元。

(2) 因公司2015年年报报告存在虚假陈述被监管机构行政处罚，引起投资者损失赔偿诉讼，截至2022年6月30日，尚有1起投资者损失赔偿诉讼已判决但尚未履行，针对该事项公司计提预计负债192,262.66元。

2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7,408,000.00						177,408,000.00

其他说明：无

2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4,106,060.22			254,106,060.22
其他资本公积	295,587,821.33	1,539,144.00		297,126,965.33
合计	549,693,881.55	1,539,144.00		551,233,025.5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4,976.52万元，该借款为无息借款，公司按照4.35%的借款利率计提财务费用1,082,394.00元，同时确认资本公积1,082,394.00元；

(2)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2,100.00万元，该借款为无息借款，公司按照4.35%的借款利率计提财务费用456,750.00元，同时确认资本公积456,750.00元。

2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861,319.98			5,861,319.98
合计	5,861,319.98			5,861,319.9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2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09,903,016.93	-596,348,251.9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09,903,016.93	-596,348,251.9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73,091.00	-13,554,764.99
期末未分配利润	-606,929,925.93	-609,903,016.9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371,431.59	23,454,816.80	24,654,481.23	9,484,752.78
其他业务	1,226,758.21	454,740.25	594,889.70	669,547.71
合计	70,598,189.80	23,909,557.05	25,249,370.93	10,154,300.49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收入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粮食白酒			66,956,343.35	66,956,343.35
葡萄酒			2,415,088.24	2,415,088.24
其他			1,226,758.21	1,226,758.2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甘肃省内			57,424,281.67	57,424,281.67
甘肃省外			13,173,908.13	13,173,908.1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70,598,189.80	70,598,189.8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0,000,000.00 元，其中，50,000,000.00 元预计将于本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无

2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1,158,702.62	4,237,031.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1,167.27	388,351.10
教育费附加	226,490.43	166,277.20
房产税	630,504.67	
土地使用税	789,029.63	
车船使用税	4,005.12	2,377.20
印花税	49,389.97	27,732.2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4,075.66	110,545.09
合计	13,553,365.37	4,932,314.29

其他说明：无

3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5,957,206.41	3,118,060.52
职工福利费	45,358.40	55,009.72
社会保险费	697,705.04	375,415.42
办公费	110,995.40	47,872.85
差旅费	249,681.03	93,218.56
业务宣传费	2,382,824.09	2,112,090.34
市场促销费	931,723.94	606,944.74
职工教育经费及工会经费	87,603.41	
折旧费	1,184,040.03	54,164.19
租赁费	494,221.91	401,119.62
运输费	751,564.26	256,286.44
服务费	231,318.06	54,246.23

其他	1,637,456.69	965,270.40
合计	14,761,698.67	8,139,699.03

其他说明：无

3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3,996,508.47	3,905,728.16
职工福利费	150,867.17	358,013.58
职工教育经费及工会经费	164,277.82	164,198.35
社会保险费	743,226.89	776,248.48
办公费	69,545.39	92,032.89
差旅费	128,349.33	239,407.43
诉讼费	34,356.94	239,978.24
折旧	2,509,110.92	1,611,956.11
无形资产摊销	1,498,571.11	2,054,678.89
住房公积金	35,256.00	76,080.00
水电费	820,688.05	801,281.66
服务费	27,055.17	637,633.68
其他	1,399,134.15	1,450,702.54
租赁费	5,200.00	
合计	11,582,147.41	12,407,940.01

其他说明：无

3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214,755.79	2,919,435.70
减：利息收入	7,375.48	5,500.80
手续费	126,992.37	73,408.45
其他		323.42
合计	3,334,372.68	2,987,666.77

其他说明：无

3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00,347.28
个税返还	9.11	1,299.98

3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650,795.18	526,206.57
合计	-650,795.18	526,206.57

其他说明：无

3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2,761.97	10,000.00	22,761.97
罚款利得	5,203.82	100.00	5,203.82
其他	37,864.76	57,923.65	37,864.76
无需支付款项	194,188.34	733,448.00	194,188.34
合计	260,018.89	801,471.65	260,018.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0,000.00	12,000.00	50,000.00
滞纳金支出	109,474.66	150,240.81	109,474.66
其他	7,201.34	882.17	7,201.34
合计	166,676.00	163,122.98	166,676.00

其他说明：无

3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818.39	1,023.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0,451.76	66,495.95
合计	-163,633.37	67,519.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99,605.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24,901.3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71.9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9,430.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77,218.8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2,134.44
其他	-52,008.35

所得税费用	-163,633.37
-------	-------------

其他说明：无

3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194.05	5,489.10
政府补助	22,761.97	210,721.19
往来款	4,404,855.35	1,739,270.53
其他	1,196,137.47	147,603.27
合计	5,632,948.84	2,103,084.0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89,041.48	127,492.25
差旅费	358,820.18	184,434.82
业务费用	1,026,794.20	92,024.42
租赁费	38,800.00	
运输动力费	594,835.35	517,862.41
其他付现及往来费用	11,698,967.43	12,438,447.65
合计	13,807,258.64	13,360,261.5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支持		17,000,000.00
带息负债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17,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63,238.81	-12,073,866.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650,795.18	-526,206.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22,173.03	4,704,460.5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157,600.77	2,587,291.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0,091.46	230,096.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92,928.16	2,919,435.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0,451.76	66,495.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17,757.78	-14,636,353.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191.16	7,960,924.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99,010.75	-5,022,542.20
其他	-3,24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9,576.29	-13,790,263.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946,290.43	2,401,428.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314,069.80	6,822,859.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2,220.63	-4,421,431.0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946,290.43	10,314,069.80
其中：库存现金	20,456.49	462,398.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788,077.36	9,120,355.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7,756.58	32,906.5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46,290.43	10,314,069.80

其他说明：无

4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6,887.29	(1) 因公司与上海坤为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账户, 被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人民币 326,887.29 元。
固定资产	12,183,835.10	(1) 2017 年, 公司武房权证字第 043557 号房产 (建筑面积 14831.35 平方米) 因公司与供应商四川省宜宾圆明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被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 已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到期。2019 年, 由于无锡梅林案协助执行孟金权案件 (案件号[2018]苏 0205 执 1623 号之六), 该房产被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再次查封用于案件的执行。 (2) 2020 年 8 月, 公司武房权证凉州区字第 20126255 号房产 (建筑面积 101752.51 平方米) 因四川省宜宾圆明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 (3) 2015 年, 因向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威分行借款, 公司凉州区字第 20126255 号予以抵押登记。2016 年, 双方因借款纠纷, 该房产被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实施财产保全。2020 年 12 月, 公司通过债务重组方式解决借款纠纷, 目前正在办理解押手续, 抵押登记还未注销, 期末该房产账面原值 861.81 万元。
无形资产	20,443,500.81	2017 年, 公司与供应商四川省宜宾圆明园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由于欠付货款产生纠纷, 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公司武国用 (2011) 第 091 号土地使用权 (面积 190,145.83 平方米) 用于此案的执行。期末该项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 3,400.00 万元, 账面净值 2,044.35 万元。
存货	18,584,070.80	2022 年 6 月, 公司部分原浆酒因公司与无锡市梅林彩印包装厂买卖合同纠纷案被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 因武威市公安局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决定对无锡市梅林彩印包装厂涉嫌虚假诉讼案立案侦查, 故法院对前述已查封财产暂不进行处置。
长期股权投资	0.00	2019 年 1 月, 由于公司在与无锡市梅林彩印包装厂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中败诉, 公司持有浙江皇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被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冻结。
合计	51,538,294.00	

其他说明: 无

4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 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22,761.97	营业外收入	22,761.9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如, 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 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2 户，其中：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北京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成都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甘肃皇台酒业酿造有限公司	武威市	武威市	白酒生产及销售	100.00%		设立
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武威市	武威市	白酒及红酒销售	100.00%		设立
甘肃陇盛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白酒及红酒销售	100.00%		设立
甘肃凉州葡萄酒有限公司	武威市	武威市	葡萄酒销售	100.00%		设立
甘肃凉州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武威市	武威市	葡萄种植	100.00%		设立
西宁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西宁市	西宁市	白酒及红酒销售	100.00%		设立
浙江皇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白酒及红酒销售	100.00%		设立
北京安格瑞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甘肃盛达皇台实业有限公司	武威市	武威市	白酒及红酒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甘肃皇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武威市	武威市	葡萄种植		100.00%	设立
甘肃凉州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葡萄酒销售		100.00%	设立
北京盛世宏图酒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白酒及红酒销售	100.00%		设立
甘肃凉州皇台酒有限公司	武威市	武威市	食品、酒制品生产及销售	100.00%		设立
北京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酒类经营	100.00%		设立
成都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酒类经营	6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一、四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7,848,519.54	1,776,496.07
其他应收款	74,712,964.44	46,071,919.25
合计	82,561,483.98	47,848,415.32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财务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	------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25,294,034.75	57,505,400.79		82,799,435.54
其他应付款	33,321,073.04	14,258,729.10	80,765,240.00	128,345,042.1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63,889.22			50,063,889.22
合计	108,678,997.01	71,764,129.89	80,765,240.00	261,208,366.90

（三）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1)截止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1年内到期的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50,063,889.22元，此贷款将于2022年12月到期，详见附注六、注释19。

2、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兰州市	矿产品加工及批发贸易	100,000.00	4.02%	22.7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达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7,126,500 股股份，盛达集团一致行动人甘肃西部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资产”）直接持有本公司 8,501,583 股股份，2019 年 4 月 12 日，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 24,667,908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盛达集团，盛达集团拥有本公司 40,295,991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7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赵满堂。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企业集团的构成。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青海聚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国金国银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甘肃国投盛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甘肃盛世国金国银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内蒙古银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女任董事的公司
青海雅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控制
甘肃长达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的联营企业
兰州盛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甘肃盛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武威分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无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国金国银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4,500.00	500,000.00	否	201,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成品酒	266,566.36	287,299.11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成品酒	132,353.98	
甘肃国投盛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品酒	9,486.73	33,961.05
兰州盛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	成品酒	20,665.49	
甘肃盛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武威分公司	成品酒	3,185.84	
合计	--	432,258.40	321,260.1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	房屋租赁								3,002.15		

公司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7,432.06	48,795.24		
青海雅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91,270.64				99,485.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4年12月26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1,606,552.50	2019年07月16日	2022年12月31日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7,030,287.50	2019年08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9年09月16日	2022年12月31日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年08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0日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128,400.00	2021年05月31日	2022年05月30日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1年01月0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1年02月06日	2022年12月31日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年04月26日	2022年12月31日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年05月25日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70,765,240.00	--	--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96,754.63	571,579.34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利息支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56,750.00	193,545.21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082,394.00	1,080,532.18
合计	--	1,539,144.00	1,274,077.39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兰州盛达酒店管理有限 公司兰州分公司	18,600.00	930.00	23,184.00	1,159.20
应收账款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35,600.00	1,780.00	112,392.00	5,619.60
其他应收款	甘肃盛达物业管理有限 公司武威分公司	1,513.00	151.30	1,513.00	75.6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608,266.00	320,266.00
应付账款	北京国金国银股份有限公司	191,040.00	191,040.00
其他应付款	甘肃盛达集团有限公司	49,765,240.00	49,765,240.00
其他应付款	兰州华夏房地产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44,136.40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序号	案号	诉讼发起日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金额	审理进展程度
1	(2016)甘06民初字第47号(2017)甘06民终211号	2016/10/20	无锡市梅林彩印包装厂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纠纷	13,720,000.00	注1
2	(2017)粤5202号民事初1648号	2017/11/7	广东益润贸易有限公司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鑫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债权债务概括转移合同纠纷	38,342,857.00	2022年3月,一审法院裁定驳回原告起诉;原告上诉至二审法院,二审法院于2022年8月作出终审裁定,驳回原告上诉,维持一审裁定。
合计	--	--	--	--	--	52,062,857.00	--

注1: 2016年,无锡梅林向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下称“武威中院”)提起诉讼,要求皇台酒业支付欠付货款13,720,000元。本案经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一、二审判决,公司败诉。公司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审审查,向甘肃省人民检察院检察提出监督申请。2020年7月,无锡梅林向武威中院提起强制执行。2021年3月2日,公司收到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甘06执99号之一《执行裁定书》,因被执行人原法定代表人卢鸿毅涉嫌职务侵占,于2017年11月3日被凉州区公安局立案侦查,其职务侵占行为与无锡梅林案标的存在利害关系,需待公安机关侦查结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257条第6款规定,终结(2020)甘06执99号案件的执行。2021年9月,公司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新证据材料,依法申请再审;2021年10月,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本案已经启动审判监督程序,目前正在裁定再审审理中;2021年11月9日,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将本案件指定由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恢复执行,因本案目前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已经启动审判监督程序,2022年3月,公司已向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监督和向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了暂缓执行;2022年6月,该案执行法院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了公司部分原浆酒,并终结本案本次执行程序,因武威市公安局于2021年2月9日决定对无锡市梅林彩印包装厂涉嫌虚假诉讼案立案侦查,故法院对前述已查封财产暂不进行处置。截止报告日暂无最新进展。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1) 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 24,667,908 股全部被司法冻结，公司第二大股东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9,770,000 股全部被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668.00	0.10%	39,668.00	100.00%		39,668.00	0.16%	39,668.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855,110.82	99.90%	196,302.80	0.52%	37,658,808.02	25,210,804.37	99.84%	105,023.40	0.42%	25,105,780.97
其中：										
合计	37,894,778.82	100.00%	235,970.80	100.52%	37,658,808.02	25,250,472.37	100.00%	144,691.40	100.42%	25,105,780.9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9,668.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朱鸿	39,668.00	39,668.00	100.00%	历史遗留事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96,302.8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年	1,945,508.00	194,550.80	10.00%
2—3年	5,840.00	1,752.00	30.00%
合计	1,951,348.00	196,302.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5,903,762.82
1至2年	1,945,508.00
2至3年	5,840.00
3年以上	39,668.00
4至5年	39,668.00
合计	37,894,778.8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9,668.00					39,668.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05,023.40	91,279.40				196,302.80
合计	144,691.40	91,279.40				235,970.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34,389,309.96	90.75%	
合计	34,389,309.96	90.7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312,861.36	30,311,481.36
合计	30,312,861.36	30,311,481.3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4,000.00	32,920.00
往来款项	2,417,310.17	2,417,010.17
借款	750,000.00	750,000.00
卢鸿毅	69,188,785.40	69,188,785.40
合计	72,390,095.57	72,388,715.5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45,956.49		42,031,277.72	42,077,234.21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45,956.49		42,031,277.72	42,077,234.2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80.00
2 至 3 年	49,913.13
3 年以上	72,338,802.44
3 至 4 年	12,920.00
4 至 5 年	21,773.57

5 年以上	72,304,108.87
合计	72,390,095.5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卢鸿毅	补偿款	69,188,785.40	5 年以上	95.58%	38,942,156.64
兰州恒远通商贸有限公司	借款	750,000.00	5 年以上	1.04%	750,000.00
深圳市格莱美纸制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8,919.34	5 年以上	0.84%	608,919.34
深圳市华力包装设计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3,733.00	5 年以上	0.41%	293,733.00
江苏省江阴市隆胜印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2,309.50	5 年以上	0.28%	202,309.50
合计		71,043,747.24		98.15%	40,797,118.4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7,736,437.07		117,736,437.07	124,421,721.07		124,421,721.07

合计	117,736,437.07		117,736,437.07	124,421,721.07		124,421,721.07
----	----------------	--	----------------	----------------	--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甘肃凉州葡萄酒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甘肃陇盛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甘肃皇台酒业酿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北京安格瑞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甘肃凉州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5,921,721.07				-8,485,284.00	97,436,437.07	
北京盛世宏图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成都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合计	124,421,721.07	1,800,000.00			-8,485,284.00	117,736,437.0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194,665.25	5,825,041.16	3,063,508.47	2,121,464.56
其他业务	6,524,695.46	1,217,532.07	3,355,575.36	1,297,594.99
合计	19,719,360.71	7,042,573.23	6,419,083.83	3,419,059.55

收入相关信息：不适用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不适用。

6、其他

无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61.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580.92	
合计	93,342.8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7%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0%	0.02	0.0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代继陈

2022 年 8 月 25 日